



高等学校经济与管理类教材·会计与财务管理系列

审计学

陈 矜◇主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教材

审计学

第二版

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教材



高等学校经济与管理类教材·会计与财务管理系列

审计学

陈 矜◇主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学/陈矜主编.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 12

ISBN 978 - 7 - 5675 - 1555 - 0

I. ①审… II. ①陈… III. ①审计学—教材
IV. ①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309133 号

审计学

主 编 陈 矜
项目编辑 孙小帆
审读编辑 陈春梅
责任校对 胡 静
装帧设计 卢晓红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 刷 者 苏州工业园区美柯乐制版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6 开
印 张 24.25
字 数 535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3 月第一版
印 次 2014 年 3 月第一次
书 号 ISBN 978 - 7 - 5675 - 1555 - 0/F · 237
定 价 45.00 元

出 版 人 朱杰人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前言

审计学是一门非常重要的课程。首先,它是学通整个会计学科的基础。只有学了审计学,才会明白每个会计报表项目背后所代表的管理当局的五大认定;只有学了审计学,才会明白会计账务处理要跟经济业务流程紧密联系;只有学了审计学,才会明白会计政策选择跟利益相关者之间的关系;只有学了审计学,才会明白会计公允、中立等性质的意义……其次,它是学通税务、金融等课程的基础。没有学过审计学,不可能懂得税种的计算、资产的所得税处理、税务稽查、纳税评估等税务内容,也不可能懂得报表分析、贷前调查等金融学中的内容。

审计学又是一门难度很大的课程。首先,它综合性强,融合了会计、财务管理、经济法、税法、统计等学科的知识 and 内容。其次,它又具有自身专门的理论和方法。它的理论抽象难懂,专业术语丰富;它的实务灵活多样,内容变化繁多,让人难以掌握。

编者期望能够通过精心安排本书的内容,将编者十五年高校审计学讲授的心得和多年事务所实务工作的经验融合在本书的内容里,使上述问题得以解决。本书的特点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内容新。在国家“十一五”规划结束、“十二五”规划开始之际,我国审计行业的法律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2008年6月28日,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了我国第一部《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2010年4月26日,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了18项《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并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公司执行,2012年1月1日起在上交所、深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执行。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体系自2007年正式实施以来,总体运行情况良好。但由于当前审计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注册会计师审计实务面临着一些新问题和新困难。同时,我国审计准则也需要与国际准则接轨,逐步实现趋同。中国注册会

师协会于 2009 年起已开始着手研究并启动中国审计准则的修订工作。2010 年 11 月 1 日由财政部发布修订后的 38 项《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并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10 年 7 月，财政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暂行规定》要求我国大型会计师事务所应当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暂行规定》鼓励中型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前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

2010 年 9 月，审计署审计长刘家义签署第 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令，公布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包括总则、审计机关和审计人员、审计计划、审计实施、审计报告、审计质量控制和责任、附则，共七章。修订后的国家审计准则于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这些新法规和新要求直接影响和制约着审计理论和实践的发展，其具体内容在本书中均有体现，从而能使读者学到最新的内容。

第二，案例多。现代审计的综合性、复杂性决定了审计人才需具备的知识结构更趋系统性，也决定了应用型审计专门人才的培养具有特殊性。本书引入了很多案例，每一章都有教学引导案例，在讲述新章节内容前用案例方式引导学生充满兴味地进入该章内容的学习。在介绍审计实务的每一章里，特别是涉及实质性测试程序时，引入了大量实例，力求使教师讲课方便容易、学生听得明白清楚，从而提高学生思考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为培养卓越的审计师提供可能。

本书由陈矜主编，编写分工如下：程遥编写 1—4 章，张艳编写 5—8 章，张瑕编写 9—11 章，王瑶编写 12—14 章，陈矜负责统稿与定稿。本书的编写参考了大量的资料，我们已尽量列示，如有遗漏，敬请原谅。

编者

2014 年 1 月

目录

第1章 总论	1
本章导学	1
1.1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4
1.2 审计的定义和属性	11
1.3 审计的目标和对象	12
1.4 审计的职能和作用	14
1.5 审计的种类和方法	16
本章小结	21
思考与讨论	21
第2章 审计组织和审计人员	23
本章导学	23
2.1 国家审计机关	26
2.2 民间审计组织	34
2.3 内部审计机构	41
本章小结	44
思考与讨论	45
第3章 审计准则与审计依据	47
本章导学	47
3.1 审计准则	50
3.2 中国注册会计师业务准则	54
3.3 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	62
3.4 鉴证业务基本准则	68
3.5 审计依据	75
本章小结	79
思考与讨论	80

第4章 职业道德与法律责任	81
本章导学	81
4.1 职业道德基本原则	83
4.2 职业道德概念框架	86
4.3 注册会计师对职业道德概念框架的具体运用	88
4.4 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	96
4.5 注册会计师法律责任形成原因与责任规避	99
本章小结	102
思考与讨论	102
第5章 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与范围	105
本章导学	105
5.1 财务报表审计目标与审计工作前提	107
5.2 审计业务约定书	112
5.3 审计过程与审计目标的实现	114
5.4 财务报表审计范围	116
本章小结	117
思考与讨论	117
第6章 计划审计工作、审计重要性和审计风险	119
本章导学	119
6.1 计划审计工作	121
6.2 审计重要性	128
6.3 审计风险	136
本章小结	143
思考与讨论	143
第7章 审计证据、审计抽样和审计工作底稿	145
本章导学	145
7.1 审计证据	147
7.2 获取审计证据的程序	151
7.3 审计抽样	153
7.4 审计工作底稿	160

本章小结	169
思考与讨论	169

第 8 章 审计模式及风险导向审计 171

本章导学	171
8.1 审计模式及其演变的历史进程	173
8.2 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	178
8.3 识别和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186
8.4 应对重大错报风险的程序	192
本章小结	196
思考与讨论	196

第 9 章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 197

本章导学	197
9.1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特性	201
9.2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内部控制和控制测试	205
9.3 销售与收款循环实质性测试	218
本章小结	233
思考与讨论	233

第 10 章 采购与付款循环审计 235

本章导学	235
10.1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特性	237
10.2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内部控制和控制测试	240
10.3 采购与付款循环实质性测试	255
本章小结	267
思考与讨论	267

第 11 章 生产与存货循环审计 269

本章导学	269
11.1 生产与存货循环的特性	271
11.2 生产与存货循环的内部控制和控制测试	273
11.3 生产与存货循环实质性测试	283

本章小结	301
思考与讨论	301

第 12 章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	303
------------------	-----

本章导学	303
12.1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特性	305
12.2 投资业务实质性测试	308
12.3 借款业务实质性测试	313
12.4 所有者权益实质性测试	318
12.5 其他相关账户实质性测试	322
本章小结	325
思考与讨论	325

第 13 章 货币资金与特殊项目审计	327
--------------------	-----

本章导学	327
13.1 货币资金审计	329
13.2 特殊项目审计	340
本章小结	349
思考与讨论	350

第 14 章 终结外勤审计和审计报告	351
--------------------	-----

本章导学	351
14.1 终结外勤审计	353
14.2 审计报告	365
本章小结	375
思考与讨论	376

参考文献	377
------	-----

第 1 章 总 论

本章导学

重点与难点

1.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2. 审计的定义、属性和分类;
3. 审计的职能和作用。

关键词

审计 审计定义 审计分类 审计产生 审计职能

案 例

18世纪初,随着大英帝国殖民主义的扩张,海外贸易有了很大发展。英国政府在银行家的建议下,将发行中奖债券所募集到的资金于1710年创立了南海公司,从事盈利前景诱人的殖民地贸易。

南海公司经过了10年的惨淡经营,1719年政府允许中奖债券的70%(约1000万英镑)与南海公司股票可进行转换。该年底,一方面政府扫除了殖民地贸易的障碍;另一方面,公司的董事们开始对外散布利好消息,并预测在1720年的圣诞节,公司可能要按面值的60%支付股利。1719年中期,南海公司股价为114英镑,1720年3月,股价飙升至300英镑。

1720年7月,公司老板布伦特实施以数倍于面额的价格发行可分期付款的新股,同时又将获取的现金转贷给购买股票的公众,此时南海的股价扶摇直上,股价最高时达到了1050英镑。一场投机浪潮席卷全国,各种职业的人都被卷入这场漩涡。《大恐慌》一书描写当时的情形:政治家忘记了政治,律师忘记了法庭,贸易商放弃了买卖,医生丢弃了病人,店主关闭了铺子,教父离开了圣坛,甚至连高贵的夫人也忘记了高傲和虚荣。

其实,1720年6月英国国会已通过了《泡沫公司取缔法》,许多公司被解散,公众的怀疑逐渐扩展到南海公司,继股价高达1050英镑后,外国投资者首先开始抛售南海的股票。1720年9月28日公司股票下跌到190英镑,1720年12月公司股票下跌到124英镑,1720年底,政府对公司财产清查,其资本已所剩无几,1720年政府逮捕了布伦特,有的董事自杀,相应的地主和商人破产。

南海公司倒闭的消息传来,犹如晴天霹雳,惊呆了正陶醉在黄金美梦中的债权人和投资者。迫于舆论的压力,1720年9月,英国议会组织了一个由13人参加的特别委员会,对“南海泡沫”事件进行秘密查证。

在调查过程中,特别委员会发现该公司的会计记录严重失实,明显存在蓄意篡改数据的舞弊行为,于是特邀了一名叫查尔斯·斯内尔的资深会计师,对南海公司的分公司“索布里奇商社”的会计账目进行检查。查尔斯·斯内尔的商业审计实践经验丰富,理论基础扎实,在伦敦地区享有盛誉。查尔斯·斯内尔通过对南海公司账目的查询、审核,于1721年提交了一份对索布里奇商社的会计账簿进行检查的意见。在该份报告中,查尔斯指出了公司存在舞弊行为、会计记录严重不实等问题,但没有对公司为何编制这种虚假的会计记录表明自己的看法。

议会根据这份查账报告,将南海公司董事之一的雅各希·布伦特以及他的合伙人的不动产全部予以没收。其中一位叫乔治·卡斯韦尔的爵士,被关进了著名的伦敦塔监狱。

直到1828年,英国政府在充分认识到股份有限公司利弊的基础上,通过设立民间审计的方式,对股份公司中因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所产生的不足予以制约,才完善了这一现代化的企业制度。据此,英国政府撤销了《泡沫公司取缔法》,重新恢复了股份公司这一现代企业制度的形式。



1.1 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审计是由独立的专职机构或人员接受委托或根据授权,对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经济组织的会计报表和其他资料及其所反映的经济活动进行审查并发表意见。审计自产生以来,经过不断的完善与发展,已经形成了一套比较完备的科学体系,为经济的发展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按照审计主体的不同,审计分成国家审计(政府审计)、民间审计和内部审计。

1.1.1 我国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1. 我国国家审计的发展

(1) 古代审计(公元前 11 世纪至 1840 年)

① 产生于公元前 700 多年前的西周时代

我国国家的审计,起源于西周。西周时代,主要标志是“宰夫”一职出现。在西周时期,周王下设天、地、春、夏、秋、冬六个总理级的官职,在天官总宰下设司会和小宰,在小宰下设宰夫。西周初期国家财计机构分为两个系统:一是地官大司徒系统,掌管财政收入;二是天官冢宰系统,掌管财政支出。天官所属中大夫司会,为计官之长,主天下之大计,分掌王朝财政经济收支的全面核算,然司会又总司审计监督的大权,进行财政收支的审核和监督。司会在每旬、每月、每年都要对下级送上来的报告加以考核,以判断各地方官吏每月和每年所编制的报告是否真实、可靠,再由周王据此决定赏罚。旬终、月终、年终的财计报告先由宰夫命令督促各部门官吏整理上报,宰夫就地稽核,发现违法乱纪者,可越级向天官冢宰或周王报告,加以处罚。由此可见,宰夫是独立于财计部门之外的职官,标志着我国国家审计的产生。

② 发展于秦、汉、隋、唐、宋

秦汉时期是我国审计的最终确立阶段,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初步形成了统一的审计模式。秦汉时期是我国封建社会的建立和成长时期,封建社会经济的发展,促进了秦汉时期全国审计机构与监察机构相结合、经济法制与审计监督制度相统一的审计模式逐渐形成。二是“上计”制度日趋完善。所谓“上计”,就是皇帝亲自听取和审核各级地方官吏的财政会计报告,以决定赏罚的制度。三是审计地位提高,职权扩大。御史制度是秦汉时期审计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秦汉时期的御史大夫不仅行使政治、军事的监察之权,还行使经济的监督之权,控制和监督财政收支活动,勾稽总考财政收支情况。应该指出的是,秦汉时期审计制度虽已确立,但仍属初步发展时期。

隋唐时代是我国封建社会的鼎盛时期,宋代是我国封建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时期。隋唐及宋中央集权不断加强,官僚系统进一步完善,审计制度也随之日臻健全。隋开创一代新制,设置比部,隶属于都官或刑部,掌管国家财计监督,行使审计职权。唐改设三省六部,六部之中,刑部掌天下律令、刑法、徒隶等政令。比部仍隶属于刑部,凡国家财计,不论军政内外,无不加以勾稽,无不加以查核审理。比部审计之权通达国家财经各领域,而且一直下伸

到州、县。由此可见,唐代的比部审查范围极广、项目众多,而且具有很强的独立性和较高的权威性。宋代审计,一度并无发展。元丰改制后,财计官制复唐之旧。审计之权重归刑部之下的比部执掌,审计机构重获生机。此外,还专门设置“审计司”,隶属于太府寺。后又将这个机构改称为“审计院”。宋代,南宋审计司(院)的建立,是我国“审计”的正式命名,从此,审计一词,不仅成为我国审计机构的名称,而且成了我国财政财务监督的专用名词。

③ 中衰时期是元、明、清

元、明、清各期,君主专制日益强化,审计虽有发展,但总体上说是停滞不前。元代取消比部,户部兼管会计报告的审核,独立的审计机构即告消亡。明初设比部,不久即取消,洪武十五年设置都察院,以左右都御史为长官,审计中央财计。清承明制,设置都察院,成为最高的监察、监督、弹劾和建议机关。虽然明清时期的都察院制度有所加强,但其行使审计职能,却具有一揽子性质。由于取消了比部这样的独立审计组织,其财计监督和政府审计职能严重削弱,与唐代行使司法审计监督职能的比部相比,后退了一大步。

(2) 近代审计(1840—1949年)

辛亥革命结束了清王朝的封建统治,成立了中华民国。1912年在国务院下设审计处,1914年北洋政府改为审计院,同年颁布了《审计法》。国民党政府根据孙中山先生五权分立的理论,设立司法、立法、行政、考试、监察五院。在监察院下设审计部,各省(市)设审计处,不能按行政区域划分的企事业单位,如国库、铁路局、税务机关等,则根据需要与可能设审计办事处,分别对中央和地方各级行政机关以及企事业单位的财政和财务收支实行监督。国民党政府也于1928年颁布过《审计法》和实施细则,次年还颁布了《审计组织法》。与此同时,我国资本主义工商业有所发展,民间审计随之应运而生。1929年《公司法》的公布以及后来有关税法和破产法的施行,也对职业会计师事业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自20世纪30年代以后,在一些大城市中相继成立了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人委托办理查账等业务,民间审计得到了发展。这一时期,我国审计日益演进,有所发展,但由于政治不稳定、经济发展缓慢,审计工作一直没有长足的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共产党领导下的革命组织和革命根据地工农政权中也实行了审计制度。

(3) 现代审计(新中国成立以后)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以后,国家没有设置独立的审计机构,对企业的财税监督和货币管理,是通过不定期的会计检查进行的。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和政府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并实施了一系列相关的方针政策。为适应这种需要,我国在1980年恢复重建了注册会计师制度,财政部颁发了《关于成立会计顾问处的暂行规定》,并且在改革开放中得到了迅速发展。1986年7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标志着我国民间审计的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1994年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的颁布和实施,使民间审计步入了法制的轨道,并得到迅猛发展。与此同时,我国已把建立政府审计机构,实行审计监督,载入我国1982年修订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并且在1983年9月成立了我国政府审计的最高机关——审计署,在县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设置各级审计机关。1988年11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1994年10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2006年修订),从法律上进一步确立了政府审计的地位,为其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

好基础。2000 年开始实施《国家审计基本准则》。2010 年 9 月 1 日,刘家义审计长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201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随着我国社会主义民主的进一步发展,监督政府行为的国家审计必定会更加重要。

2. 我国注册会计师审计(民间审计)的发展

我国的民间审计从 20 世纪初开始,1918 年北洋政府商务部颁布了我国第一部注册会计师法规《会计师暂行章程》,它是中国历史上的第一部注册会计师法。同年,我国第一位注册会计师——谢霖先生创办了我国第一家会计事务所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队伍人数最高达 2 619 人。在支离破碎的国家面前,注册会计师在振兴国家经济上没有起到多大的作用。

新中国成立后,在计划经济的大环境下注册会计师退出了中国的经济舞台,一直到 1980 年 12 月财政部颁布《关于成立会计顾问处的暂行规定》和 1981 年 1 月 1 日上海市成立新中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才重回经济舞台。从此之后的十年间我国先后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会计师事务所暂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到 1988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成立,我国的民间审计基本上恢复了工作,注册会计师有 3 000 人,会计师事务所有 250 家。1991 年,我国恢复全国注册会计师统一考试。

1993 年 10 月第八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使民间审计逐步规范化、法制化。1996 年 10 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简称“中注协”)加入亚太会计师联合会。1997 年 5 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被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接纳为正式会员,并同时成为国际会计准则委员会的正式成员。在《独立审计准则》基础上,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使我国的审计会计事业实现了与国际的接轨,提高了会计审计信息的质量,促进了资本市场的发展,提高了对外开放水平。2006 年 2 月,中注协拟定了《中国注册会计师鉴证业务基本准则》等 22 项准则,修订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42 号——财务报表审计中对法律法规的考虑》等 26 项准则,于 2007 年 1 月 1 日施行,现行的《独立审计基本准则》等相关准则同时废止。

到 2008 年底,我国已有民间审计机构 6 683 所(含审计师事务所),这些民间审计机构在繁荣市场经济、深化国企改革、转换政府职能、维护财经秩序、规范金融市场等方面发挥了越来越广泛的作用。近十年,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迅速,2011 年,行业总收入为 440 亿元,是 2002 年 106 亿元的 4.15 倍;截至 2012 年初,我国共有会计师事务所 7 976 家、注册会计师 97 510 名,较十年前的 3 870 家和 48 449 名增长了 1 倍以上。随着市场经济的健全,监督市场主体——民间审计也会越来越重要。

3. 我国内部审计的发展

新中国成立后很长的一段时间,我国一直没有独立的政府审计机关,因此,国家财政收支的监督工作主要由财政部门内部的监察机构负责。在这样的背景下,内部审计职能是通过国家的监察机制得以实施的,因此,当时的国营企业也几乎没有内部审计部门的设置。

1982 年 12 月 5 日,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规定我国建立审计机关,实行审计监督制度。据此,1983 年 9 月 15 日国务院成立了国家审计署。1985 年 8 月审计署颁布了《内部审计暂行规定》,为内部审计提供了法规依据。《内部审计暂行规定》要求政府部门和大中型企事业单位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1985

年12月审计署颁布了《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的若干规定》，这是审计署成立后颁布的第一个关于内部审计的法规性文件，对我国内部审计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规范和推进作用。1989年12月5日，审计署重新颁布《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废止了1985年的规定，此次规定是对1985年规定的查缺补漏；1995年7月14日，审计长郭振乾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令第1号《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取代了1989年的规定，这次规定较之前有了较大的改变。

2003年3月4日，审计长李金华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署令第4号《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要求自2003年5月1日起实行新规定，此次规定是在总结1995年规定的经验教训基础上，适应新的形势需要而制定的，体现了与时俱进的时代要求，是我国内部审计未来发展的蓝图。之后，审计署颁布相关文件，就开展内部审计的重大问题做出了具体规定，有力地推动了我国内部审计向前发展，同时培养了一批有经验的内部审计师。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为企业价值增值和风险管理进行的内部审计也会越来越重要。

1.1.2 西方国家审计的起源和演进

1. 西方国家审计的发展

西方一些国家的审计，既具有悠久的历史，又具有具体的内容，更体现了现代商品经济发展的需要。据考证，早在奴隶制度下的古埃及、古罗马和古希腊时代，就有了官厅审计机构及政府审计的事实。审计人员以“听证”(Audit)的方式，对掌管国家财物和赋税的官吏进行考核，成为具有审计性质的经济监督工作人员。在西方的封建王朝中，也设有审计机构和人员，对国家的财政收支进行监督。例如，法国在资产阶级大革命前就设有审计厅，在资产阶级大革命后，拿破仑一世创建的审计法院，至今仍是法国政府实施事后审计的最高法定机构。在资本主义时期，随着社会的发展和资产阶级国家政权组织形式的完善，政府审计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欧洲的许多国家于19世纪在宪法或特别法令中都规定了审计的法律地位，确立了国家审计机关的职权、地位和审计范围，对财政、财务收支进行监督。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大多实行立法、行政、司法三权分立的国家政权组织形式，议会为国家的最高立法机关，并对政府行使包括财政监督在内的监督权。为了监督政府财政收支，执行财政预算法案，维护统治阶级的利益，西方多数国家在议会下设有专门的审计机构，由议会或国会授权，对政府及民营企业单位财政财务收支进行审计监督。美国虽然只有200多年的历史，但由于它重视经济管理，在经济管理理论和方法的研究方面颇有成就，这就促使了美国经济的迅速发展。以前美国没有独立的财政监督机构，只在财政部设有审计官进行审查，直到1919年参、众两院建议组成预算特别委员会后，才把对政府账目的审计从财政部的业务中分离出来；1921年公布了《预算和会计法》，并根据该法建立了美国最高审计机关——审计总局，受理政府账目审计，以寻求经济有效方式来管理美国政府的公共款项。除中央情报局和总统办公室不能审查外，凡与公共开支有关的审项，都有权审查。审计总局最重要的任务就是向国会提供信息和参考意见，以便有助于国会各委员会的工作。

英国的审计具有悠久的历史，是近代审计的发源地。英国的王室财政审计制度早在13世纪就正式建立起来了，至今已有770多年的历史。在12世纪，英王一直把持国家的财政大